东南大学社会实践基地申报与建设工作办法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主责主业，紧紧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着力推动“三全育人”工作开展，提升“行知计划”的育人实效，完善具有东大特色的实践育人体系，拓展实践育人平台，创新实践育人形式，丰富实践育人成果，进一步推进实践育人工作的提档升级。经校团委研究决定，在全校各级团委中大力持续开展社会实践基地的申报与建设，各校区团委、学院团委可结合学科发展平台、校友资源等，围绕已有品牌和未来规划，申报社会实践基地，具体申报办法如下：

1. 基地申报类别

**1.思政教育主导型。**为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坚定理想信念，铭记峥嵘历史，弘扬优良传统，传承红色基因，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建功新时代。鼓励各单位在红色革命老区、初心之路沿线建立社会实践基地，带领广大团员青年体味艰苦奋斗的峥嵘岁月，了解往昔的革命传统和历史经验，接受思想洗礼、学习革命精神，让党的事业和精神薪火相传。带领广大团员青年开展创新创业实践，结合学科特长与时代背景，利用创新创业项目、学科技能实践项目服务于红色老区振兴。组织团员青年学子重走初心之路，调研当地社会发展，把握时代脉搏，探索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规律，提炼推动社会发展进步的宝贵经验。

**2.行业企业主导型。**改革开放四十多年的历程浓墨重彩，卓越的东大力量也令人瞩目。无论是在科研一线、经济前沿还是大国工程中，东大都涌现出了一批卓越人才、领军人才。鼓励各单位在相关专业重点岗位、科研一线、改革开放一线等地建立社会实践基地，组织团员青年围绕与“如何成为领军人才”的主题，感受改革开放以来的经济腾飞，深刻领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成就；引导团员青年坚定投身国家重大战略的信念与崇高的理想信念，发掘发扬“止于至善”的东大精神与改革创新的时代精神。

**3.乡村振兴主导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依然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依然在农村。鼓励团员青年投身农业农村发展，从预防返贫方案、农业与粮食生产、乡村建设、乡村善治、文化兴盛等角度开展调研，汇总成果，将东大青年学子的知识、想法、技术和项目资源辐射到更广大的地区，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提供青年人才支撑。通过促进人居环境改善、倡导文明乡风、深耕农村电商、实施乡村人文环境提升工程、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做好学业就业创业帮扶、志智双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4.基层社区主导型。**基层社区对社会实践的开展更为有利，可以提供可持续性、多样性的实践平台。鼓励各单位在市、区、县等各级团委的支持下，建立基层社区主导型的社会实践基地，以基层社区为牵头单位，利用社区建设规划、环境保护、旅游开发、种植技术开发、公益事业活动、关爱留守儿童和空巢老人等载体和平台，为团员青年提供实习见习、挂职锻炼、社会调查、生产劳动、公益活动、志愿服务等实习岗位和服务项目。

**5.公共场所主导型。**博物馆、文化古迹、纪念馆等文化公共场所等社会公共场所作为较为便利的社会实践基地是第二课堂实践育人的重要载体和平台。鼓励各单位在社会公共场所中建立社会实践基地，组织团员青年开展各类相关主题实践，为团员青年提供思想教育、教学科研、文化交流、社会调研、党建团建等社会实践服务，提升社会认同感和责任感，提升科研和实践能力。

**6．地方政府主导型。**鼓励各单位结合辖区、研究生支教地、大型工程所在地或校友资源，以地方政府为牵头单位，整合各方资源，对高校实践育人工作进行系统规划、整体部署，充分发挥统筹协调职能，推动建立政策保障体系，根据当地行业、企业、基层社区、高校的发展目标及需求，因地制宜地推动高校实践育人工作。

1. 相关职责

（一）基地职责

1.根据东南大学社会实践基地开展的实际情况，实践基地需与高校协商并签订协议，建立与各学院团委等长期结对共建的工作机制，为东南大学广大团员青年提供社会时间服务，至少每半年接待一次实践活动。

2.认真做好社会实践基地的硬件、软件建设，做好基地建设规划与发展，做好基地服务等各项活动，做好实践活动总结记录、照片、视频、文件的归档工作。

（二）高校职责

1.各学院团委、学生组织应主动与基地建立联系，动员、组织好团员青年到基地开展实践活动，与基地签订协议开展长期共建工作机制。

2.至少每半年组织一次实践活动，及时报送活动信息，积极邀请基地到学校来开展共建活动。

1. **支持保障**
2. **条件保障。**校团委和牵头学院、主要参与单位将重点支持基地所需的阵地建设、科研平台、成果转化、人员配备等方面的保障措施。
3. **政策保障。**建立东南大学社会实践基地申报与建设工作办法，落实相关具体政策和有效措施，确保实践基地平稳有序的开展。
4. **其他保障。**校团委将重点支持社会实践基地建设以及在社会实践基地开展的相关活动，为社会实践基地挂牌。
5. **工作要求**

1.社会实践基地的申报与建设应注重学科交叉与渗透，集合本科生、研究生、博士生等成员进行优化配置，能够通过联合攻关形成集成优势，取得具有学术影响和社会影响的调研成果。

2.特别鼓励各学院充分利用已有资源，结合学院各方力量与校友资源，建设校地共建平台，发展长期社会实践基地，了解、收集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和干部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需求，为丰富当前社会实践选择，日后孵化选报社会实践项目打下基础。

3. 校团委将根据各学院团委实践育人实施和社会实践基地建设情况，作为学院共青团考核的重要指标，并作为今后重点项目支持和专项经费划拨的重要依据。

4.申报工作将长期开展，各学院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在六个类别选择申报，需将附件1电子版、附件2盖章扫描版提交至团委实践部邮箱seutwsjb2015@163.com，提交后学院团委书记可联系大活朱老师（13645199782）领取“东南大学社会实践基地”挂牌。

附件：1.东南大学社会实践基地申报表

 2.社会实践基地协议（模板，供参考）

共青团东南大学委员会

 2024年5月

附件1

东南大学社会实践基地申报表

|  |  |  |
| --- | --- | --- |
| 基地名称 |  |  |
| 基地地址 |   |
| 基地申报类别 |  |
| 基地负责人 | 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职务 |  |
| 基地联系人 | 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职务 |  |
| 我校负责人 | 姓名 |  | 学院 |  |
|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基地概况 |  |
| 基地需求 |  |
| 基地共建计划 |  |
| 预期效果 |   |
| 学院党委审核意见 |   年 月 日 |

附件2

社会实践基地协议

（模板，供参考）

甲方：东南大学

乙方：

**一、合作宗旨**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加强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建设，加强校地共青团合作，在优化资源互补、服务地发展中培养充分发挥高校与有关单位的资源优势，保持长期联系和长效投入，落实东南大学实践育人的相关工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长期共同建设学生社会实践基地达成协议。自协议签订之日起，甲方在 建立东南大学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二、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责任与义务**

1.甲方将乙方作为重要合作区域，为乙方的发展战略、目标定位、规划制定等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持。

2.甲方负责在每年组织社会实践团队赴乙方开展社会实践不少于一次，团队配备一般不低于1名带队指导老师；学生结构应包含本硕博各年级。

3.在社会实践过程中，甲方带队老师负责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

**（二）乙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负责在为甲方提供社会实践场地和岗位，并为甲方带队指导老师和学生提供相应的硬件、软件服务。

2.乙方在适当时候负责为参加实践的学生提供相应的补贴或者保险等。

3.社会实践结束后，乙方负责出具社会实践证明。对甲方社会实践带队指导老师和表现优异的学生，乙方将会同相关部门进行表彰奖励。

三、附则

（一）社会实践时长由甲乙双方结合实际协商确定。在社会实践过程中，双方可负责联系媒体对活动进行宣传报道。

（二）甲乙双方可进一步开展其他方面的协作和交流，相互提供便利和条件；

（三）双方签定协议后，由甲方统一制作社会实践基地铜牌；

（四）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商定。

甲方：东南大学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